

福建省应急管理厅文件

闽应急〔2023〕71号

福建省应急管理厅关于公布福建煤电股份有限公司龙潭煤矿为二级安全生产标准化煤矿的通知

龙岩市、永定区煤矿安全监管部门，省能化集团：

按照《煤矿安全生产标准化管理体系考核定级办法（试行）》和《煤矿安全生产标准化考核定级实施细则（试行）》（煤安监行管〔2020〕16号）有关规定，经资料审查、现场考评，确认福建煤电股份有限公司龙潭煤矿为安全生产标准化管理体系二级达标煤矿，现予以公布，有效期2023年6月16日至2026年5月31日。

福建省应急管理厅

2023年6月30日

（此件主动公开）

福建省应急管理厅办公室

2023年6月30日印发

